

证券代码：839398 证券简称：环新精密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大连环新精密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3月1日，书面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3月14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潘一新
- 6、会议主持人：潘一新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大连环新精密特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见 2018 年 3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大连环新精密特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02)。

2、议案表决结果：

由于本议案提及的关联交易涉及关联董事潘一新、曹立新、石庆安，出席会议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本次会议不对该议案进行表决，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潘一新为安徽环新集团的实际控制人；董事曹立新为安徽环新集团的股东安徽环新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股东；石庆安为新安商事株式会社的股东。因此董事潘一新、曹立新、石庆安为关联董事，在审议本案时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由于本议案提及的关联交易涉及关联董事潘一新、曹立新、石庆安，出席会议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本次会议不对该议案进行表决，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 审议通过《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1、议案内容：

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到回避表决。

三、 备查文件目录

《大连环新精密特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连环新精密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2 日